

個案背景

您是齊子建夫妻的理財規劃顧問，在今年（2016 年）前您已協助他們做整體財務規劃數年。齊子建先生今年 48 歲，妻子張小書女士今年 42 歲，齊夫婦上無父母但下有一對子女，女兒曉芳今年 18 歲，兒子曉揚今年 16 歲。

齊子建進入職場 6 年後，於 2001 年 1 月 1 日（滿 33 歲）跳槽到得易購網路公司的擔任部門主管，因其擁有特殊的專門技術，公司除支付他年薪新台幣 120 萬元（目前年薪 180 萬元）外，恰逢公司增資，同意讓他以技術股入股總計 100,000 股，公司增資時每股市價 30 元，2016 年底每股市價 35 元。齊子建熱衷於寫作，工作之餘經常投稿各報章雜誌之專欄，今年稿費收入計 250,000 元。齊太太張小書自 32 歲起，自己經營一家規模不大的貿易公司，主要業務是由日本進口貨品並外銷到美國，公司基於營運考量，大多持有新台幣。公司連同張小書在內共有 10 位員工，今年稅後盈餘合計 1,000,000 元。

齊家夫婦考量小孩漸漸長大，現有住家空間明顯不足且離上班地點實在太遠，因而於前年底購置 35,000,000 元之新屋，由於現金不足以支付購屋款項，故向台灣銀行申貸 15,000,000 元，每年需支付房貸利息 450,000 元。曉芳目前就讀台灣大學醫學院一年級；曉揚就讀建國中學二年級，曉芳一學年的學費為 160,000 元；曉揚為 20,000 元。齊子建夫婦打算讓兒子曉揚大學畢業後，赴美就讀碩博士，且打算為曉揚準備美國留學的教育基金。

齊家夫婦鶼鶼情深，雙方都擔心自己往生後對方未來的生活，故在各自遺囑中聲明將所有財產在死後留給對方。齊家夫婦及其兒女的健康狀況良好，夫婦平日的共同休閒是看書與看電影，夫婦並約定退休後每年要出國旅遊 2 次，除此之外，齊太太喜歡逛百貨公司與把自己跟女兒打扮美麗，女兒曉芳喜愛登山，兒子曉揚最愛球類運動。

齊子建雙親早逝，共有兄弟三人，且已各自成家。小弟齊子慶 2005 年發生職業災害，目前仍在家休養中；大哥齊子傑不久前因肝癌過世，大哥夫婦育

有一對子女，兒子曉偉今年 22 歲，女兒曉玲今年 18 歲。大哥齊子傑死後的遺產總計 15,000,000 元。齊家三兄弟感情深厚，故齊子建對大哥子女將來之學業及生活十分關心，因此欲依其兄生前之交待對其所遺留之財產做有利於曉偉和曉玲之規劃。

張小書出身豪門，上有父母，父母生有 3 女 1 男，3 女分別為大姐張小真、二姐張小玲及小妹張小書，最小兒子為張上皇，大姐張小真及二姐張小玲各有子女 2 人，最小兒子張上皇雖無結婚但與女友蔡貴妃生有 1 子蔡偉正，張上皇有撫育蔡偉正之事實。張小書之父親甚為疼愛小兒子張上皇，2011 年初某天，張父告訴 3 位女兒，在其往生後要將其所有財產留給小兒子張上皇，當下給予 3 位女兒各 5,000,000 元，3 位女兒並遵照父親意思立即簽寫「預先拋棄繼承聲明書」，張父並立遺囑，往生後所有財產交付小兒子張上皇。張小書父親多年前曾購買增額終身壽險，基本保額 3,000,000 元，每年保額增加 10%，死亡保險金第一順位受益人及分配比率為配偶 1/2 及張上皇 1/2，第二順位受益人及分配比率為張小真 1/3、張小玲 1/3 及張小書 1/3。

經濟狀況

台灣 GDP 目前呈現強勁成長，通貨膨脹溫和增加，官方預估，台灣長期通貨膨脹率平均為 2%，企業獲利持續穩定成長，失業率維持低檔，短期實質利率維持在合理水準，長期實質利率則偏高。新台幣對日幣則呈現貶值的狀態，而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呈現升值的狀態。

得易購網路公司股票的必要報酬率為 55%，今年每股發放股利 1.3 元，股利預計往後每年成長 50%。年底時其市價 35 元，得易購網路公司股票的合理本益比 20 倍，每股盈餘為 2 元。

個案目標依優先順序排列

- 在維持與目前相同生活水準的情況下，儘可能準備足夠的資金，以達到齊子建先生預計 61 歲、張小書女士預計 55 歲同時提早退休的目的，而齊家夫婦對維持與目前相同生活水準的要求為退休後之所得替代率均為 50%，且預估工作期間平均年薪資成長率為 3%。
- 若為曉揚準備赴美就讀碩博士的教育基金，包括曉揚在美國留學期間(預估至少 5 年)的學雜費及生活費，預計為美金 300,000 元。
- 爲了幫助齊家夫婦早日達到提早退休的目標，檢視齊家夫婦的投資組合，以決定他們的投資組合是否需要調整。齊家夫婦專注工作與事業，對投資並不了解，因此尋求你在專業上的協助，你瞭解齊家夫婦的風險承受度屬於中等，並希望協助他們的投資資產每年都可以持續穩定的成長。
- 齊家夫婦計劃在女兒曉芳醫學院畢業取得醫師執照後，逐步協助女兒開設診所，針對公司經營權與所有權齊太太計劃在退休前交給齊子傑的子女其中一人。

家庭年度收入與支出明細

2016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元

收入	
齊子建的薪資收入	1,800,000
張小書的貿易公司之稅後盈餘	1,000,000
銀行利息收入	120,000
股利收入淨額 (股利總額 250,000 元，股東可扣抵稅額計 50,000 元)	200,000
海外基金之證券交易所得	150,000
國內股票之證券交易所得	160,000
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	30,000
租金收入	240,000
齊子建的稿費收入	250,000
總收入	3,950,000

單位：新台幣元

支出	
固定支出	
購屋借款利息	450,000
人身保險之非健保保險費－齊子建	30,000
人身保險之健保保險費－齊子建	10,000
人身保險之非健保保險費－張小書	30,000
人身保險之健保保險費－張小書	10,000
人身保險之非健保保險費－曉芳	15,000
人身保險之健保保險費－曉芳	6,000
人身保險之非健保保險費－曉揚	15,000
人身保險之健保保險費－曉揚	6,000
產物保險之保險費	35,000
曉芳和曉揚的學費	180,000
房屋與地價稅	30,000
變動支出	
捐贈予公益社福團體－老人暨家庭關懷協會	30,000
日常生活娛樂費用	100,000
交通費	20,000
治裝費	30,000
醫療費	30,000
雜項支出	80,000
總支出	1,107,000

齊姓夫婦的個人財務報表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活期存款帳戶	300,000
保險之現金價值	5,000,000
投資資產	
得易購網路公司技術股市場價值	3,500,000
網通公司股票市場價值	3,000,000
海外股票型基金	1,000,000
台灣電子科技股票型基金	3,000,000
中央政府債券	3,000,000
投資資產之總和	13,500,000
使用資產	
住宅	35,000,000
作農業使用之農地 (公告現值 5,000,000)	10,000,000
轎車	1,800,000
傢俱與其他私人物品	1,000,000
使用資產之總和	47,800,000
總資產	66,600,000
負債	
購屋借款	15,000,000
股票質借	500,000
總負債	15,500,000

個案問題

1. 齊子建先生在大哥齊子傑治療肝癌生病住院期間，替大哥支付給醫院、主治醫生的醫療支出及費用 600,000 元，此部份無法申請保險給付。請問就此 600,000 元是否應計入齊子建先生當年度贈與總額？而申報綜合所得稅時可否扣除？
 - (1) 應計入，並可扣除。
 - (2) 不應計入，但可扣除。
 - (3) 應計入，且不可扣除。
 - (4) 不應計入，且不可扣除。

2. 齊家夫婦評估藉著以每年度贈與在不繳贈與稅的範圍內，來移轉名下之財產與其子女。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1) 齊家夫婦每人均可各別贈與曉芳及曉揚各 1,000,000 元。
 - (2) 齊家夫婦每人均可各別贈與筱眉及家豪各 2,200,000 元。
 - (3) 齊家夫婦每人均可各別贈與曉芳及曉揚各 1,100,000 元。
 - (4) 齊家夫婦兩人合計贈與給曉芳及曉揚之總金額不可以超過 2,200,000 元。

3. 齊子建先生因跳槽到得易購網路公司以技術股入股總計 200,000 股，所取得之股票之課稅時點及應認列所得之金額，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1) 取得股票時，以股票市價減除原專門技術之取得成本之差額後，以該差額作為財產交易所得課徵所得稅。
 - (2) 股票轉讓時，以市價減除原專門技術之取得成本之差額後，以該差額作為財產交易所得課徵所得稅。
 - (3) 取得股票時，應以該專門技術所抵充出資股款之金額超過其取得成本部分，作為財產交易所得課徵所得稅。
 - (4) 股票轉讓時，應以該專門技術所抵充出資股款之金額超過其取得成本部分，作為財產交易所得課徵所得稅。
4. 齊家夫婦申報 2016 年個人綜合所得稅時，若採列舉扣除方式時，其保險費扣除額為何？
- (1) 90,000 元。
 - (2) 96,000 元。
 - (3) 110,000 元。
 - (4) 124,000 元。
5. 齊姓夫婦申報 2016 年個人綜合所得稅若採列舉扣除方式時，自用住宅購屋借款利息扣除額為何？
- (1) 360,000 元。
 - (2) 300,000 元。
 - (3) 270,000 元。
 - (4) 210,000 元。